

关于苏州昀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5)00469 号



# 关于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5)00469 号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昀冢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昀冢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公司的责任

昀冢科技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昀冢科技公司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昀冢科技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昀冢科技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昀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5)00469 号）签章页



2025 年 04 月 24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景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庄培娜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606号文核准）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63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88,9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28,670,000.00元后实际到位资金为人民币260,23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汇入本公司指定账户。

本次发行的保荐承销费、会计师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及材料制作费用等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发行费用合计为43,340,002.42元（含税），扣除增值税后的发行费用为40,890,319.8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009,680.1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衡验字（2021）00035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表（人民币单位：元）

|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 金额    |
|----------------------|-------|
|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专户余额 | 60.85 |
|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       |
| (1) 本期募集资金           |       |
| (2)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0.03  |
| (3) 收回的理财产品本金        |       |
| (4) 理财产品收益           |       |
| 小计                   | 0.03  |
|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       |
|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 -     |





|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 金额    |
|----------------------------|-------|
| (2)销户资金划转基本户               | 60.88 |
| 小计                         | 60.88 |
| 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 -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运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按照上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园区支行、中信银行昆山支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三家银行设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公司”或“保荐机构”）与三家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定期对账并及时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状况。

(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 账户类别                | 初始存放金额         | 期末余额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园区支行 | 512908897010102     | 90,000,000.00  |      |
|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 8112001013900584756 | 150,230,000.00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75090122000337678   | 20,000,000.00  |      |
| 合 计              |                     | 260,230,000.00 |      |

(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账户形成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88,900,000.00 |
| 减：发行费用            | 40,890,319.81  |
|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 57,224,784.28  |



| 项 目                   | 金 额            |
|-----------------------|----------------|
| 减：募集资金到位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 53,421,725.88  |
| 减：购买理财产品              |                |
|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138,274,742.66 |
| 减：销户资金划转基本户           | 256.71         |
| 减：手续费用支出              | 870.61         |
| 加：累计利息收入              | 121,607.57     |
|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791,092.38     |
| 合 计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鉴于相关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注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节余募集资金60.88元补充流动资金。

####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为：昀冢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昀冢科技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昀冢科技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04月24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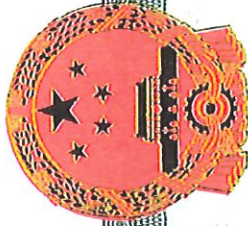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320100000202503130043



照  
執  
業  
證

(本  
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出资额 1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圖  
模  
扣  
紙

[illegible]

关  
机  
记  
登

2025年 03月 13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 00123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二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吴景亚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902198609198022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100286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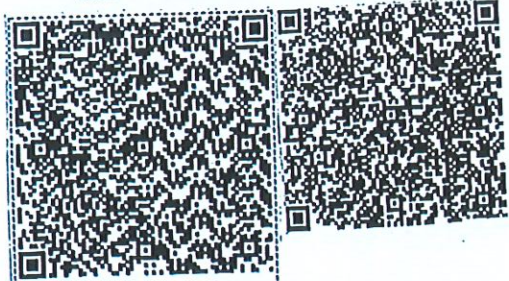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0 年 08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庄培娜  
Full name: 庄培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06-28  
Date of Birth: 1994-06-28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107199406282649  
Identity card No.: 320107199406282649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庄培娜(32000010028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